

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董事会”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对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2023年1-6月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规定，在此期间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、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司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独立董事：邵铁瑞、黄艳艳、李美云

2023年8月28日